

table,tabletd{border:1pxsolidblack;border-collapse:collapse;t{padding:6px6px6px20px;}.textarea{padding-left:0px;line-height:30px;}.title{font-size:18px;font-weight:bold;}镇江市镇江市看守所监室扩建项目货物招标公告(资格后审) 一、镇江市看守所监室扩建项目的镇江市看守所监室扩建项目智能化设备采购已经镇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立项批文号为镇发改投资发[2022]84号。工程所需资金来源是财政,现已落实。现邀请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本工程的投标。二、江苏汇诚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招标人的委托具体负责本工程的招标事宜。三、工程概况及招标内容1、招标范围:镇江市看守所监室扩建项目智能化设备采购,详见招标文件;(招标范围、数量及规格等)2、交货地点:镇江市看守所;3、交货期或交付试用期:150日历天;4、货物预估价约(万元):2395;5、标段划分及招标内容:本招标工程共分1个标段,相应招标内容为:标段编号标段名称招标范围工期ZJS202205698005001镇江市看守所监室扩建项目智能化设备采购镇江市看守所监室扩建项目智能化设备采购150日历天 各投标人可就上述标段中1个标段投标,最多可以中1个标段。四、申请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1、申请人资质类别或资格的要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2、其他资格审查必要条件:①、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②、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③、企业没有因诈骗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④、资格审查申请书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⑤、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4、其他条件:五、存在下列情形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投标: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3、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六、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1、投标保证金 本工程投标保证金200000元;投标保证金允许多种形式提交,详见招标文件正文附件。2、履约保证金 本工程中标人必须在签订合同前向招标人提交中标合同金额的10%为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同时向中标人提供中标合同金额的10%为监理费支付担保。七、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1、本工程采用“综合评估法”的评标方法,评标、定标实施细则: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投标报价:45分,技术响应:30分,售后服务:10分,安装调试方案:10分,业绩:5分。1.1投标报价(45分)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若有效投标文件为7家以下时,以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为A(若7≤有效投标文件≤10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A;若有效投标文件≥10家时,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A)。评标基准价=A×K,K值在投标文件开启(解密)前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或其委托的公证机构随机抽取确定。K值的取值范围为:95%、96%、97%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签字后,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但评标过程中的计算错误可做调整。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45分;偏离评标基准价的,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扣0.9分,投标报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扣0.6分,偏离不足1%的,用插入法计算。依据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的通知镇财采(2022)22号)第一条第(三)款规定,本次发标标段投标报价得分对于小微企业在原投标报价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最终投标报价得分。小微企业的划型标准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所属行业:工业)。1.2技术响应及产品评价(30分)投标人投标所提供的所有设备参数需完全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参数要求的得30分,标注★的参数为重要参数,有一项负偏离扣0.5分,扣完为止;未标注★的参数有一项负偏离的扣0.1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30分。【投标人所投产品需提供性能偏离表,产品正、负偏离必须如实在标书中列明,并按技术参数表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扫描件,投标人对提供证明材料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全部后果,如中标后实施过程中发现有负偏离没有列明,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1.3售后服务(10分)售后服务的机构地点及人员配置:投标人具有合理的服务机构和人员配置,最高得2分;售后服务内容: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及方式、质保内容、对使用方人员的培训计划等。评委对此方案横向比较评分,最高得5分。免费质保期:所有设备承诺质保期为3年,得1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年加1分,本项最高得3分。(提供电子签章的承诺函或承诺函原件扫描上传)。1.4安装调试方案(10分)1、提供设备安装实施方案,最高得4分;2、提供智慧监管平台升级方案,包含各子系统对接一期智慧监管大数据平台的实施方案、智能运维扩容方案科学合理、贴合实际、落地性强等,最高得3分;3、提供本次系统扩容的升级方案,包括:现状分析、系统扩容方案、应急保障方案等。方案横向比较,扩容方案贴合实际、落地性强等因素评分,最高得3分。1.5业绩(5分)投标人自2018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成功案例,单项合同金额1400万元及以上的,提供一个得5分,最高得5分。(须提供合同和验收证明原件扫描件)。注:1、本表中所要求提供的材料是指将相应材料扫描上传至投标文件中2、技术响应及产品评价、售后服务、安装调试方案部分,投标人该项总分取评委评分中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评分后的平均值。3、售后服务(不含免费质保期)、安装调试方案部分除缺少相应内容的评审要点不得分外,其它各项评审要点得分不应低于该评审要点满分的70%。八、招标文件(含资格后审文件)下载 请申请人网上缴纳平台和工具软件使用费人民币105.0元后登录<http://222.186.125.131:8083/TPBidder/memberLogin>,于2023年11月22日00:00至2023年11月27日24:00期间持企业CA证书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含资格后审文件),逾期不得下载。(CA证书的问题致电0511-88968012,网上招投标系统问题咨询:4009980000)。九、其他 ?1、对于资格审查后无不可抗力放弃投标的、投标截止后无故撤回投标文件,等疑似围标串标的企业将被在镇江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及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网上公告一个月,在公告期间,国有资金项目的招标人应当拒绝其投标。2、本项目使用资格后审方式,审查办法采用合格制,凡审查合格少于3家的,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3、本公告发布起始时间和招标文件(含资格后审文件)发放(下载)起始时间一致;4、本次招标公告日期从2023年11月22日00:00至2023年11月27日24:00;5、本工程为电子招投标项目,采用网上评标,电子招投标活动中资格审查和标书评审所需的各类证书、证明材料等所有材料均以电子标书中为准,投标人需将招投标所需的所有材料原件扫描上传并编入投标文件。6、招标人郑重声明:如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请严格依据苏建规字[2016]4号和苏建规字[2017]1号文,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文件规定的方式和程序提出异议或投诉,招标人或监管部门将依法受理和处理异议或投诉。异议和投诉均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猜测式、怀疑式的异议和投诉将不被接受。(监督电话,市建设工程招标办:0511-85032867);7、本工程投标保证金交纳允许多种形式,选择采用电子保险保函形式交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具有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十、招标人及代理机构联系方式招标人地址:镇江市九华山路9号招标代理机构地址:镇江市谷阳路优山美地150幢240室联系人:蒋伟联系人:孙昊冲电话:13775319328电话:17368080722传真:传真:邮编:邮编:E?mail:E?mail:

负责人(电子签名):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电子公章):